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高靜瑜

電話：02-77367796

電子信箱：e-141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4311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50043113A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日本高知縣政府舉辦「第35屆高知漫畫甲子園」活動，請貴校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日本國高知縣文化部長115年4月22日信件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題目訂為「國寶級」、「Update」，採網路報名，投稿期限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11日（星期四）12：00（日本時間），活動內容詳見實施概要及活動網址（<https://mangaoukoku-tosa.jp/manga-koshien/35/>）。
- 三、檢附活動實施概要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